

#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文件

信金文〔2021〕53号

---

##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关于落实重点监管事项清单制度的 实施意见

各县、区金融工作部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坚持“全面覆盖、规范透明、问题导向、协同推进”原则，实行抽查事项清单管理，在全市融资担保、小额贷款、典当等地方金融监管领域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切实做到监管到位、执法必严，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现制定重点监管事项清单制度。

## 一、基本原则

**（一）依法监管原则。**坚持依法设立重点监管事项，对明确的监管事项，必须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二）权责一致原则。**坚持“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负责”，建立审批与监管相统一的监管机制。加强各职能部门间的协同监管，形成监管合力。

**（三）动态监管原则。**坚持与改革同步，及时调整重点监管事项清单，不断更新和完善监管措施。

**（四）公开透明原则。**坚持把公开贯穿于监管的全过程，保证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 二、工作任务

**（一）厘清政府与市场的界限。**严格按照法定职权和上级授权确定监管事项，属于政府管的坚决管好，不属于政府管的一律交给市场。

**（二）梳理重点监管事项清单。**对确定的涉及地方金融组织的各种行政审批后续重点监管事项，逐项列出监管清单。重点监管事项清单包括监管部门、监管事项名称、监管依据、行业主管部门等内容。

**（三）公开重点监管事项清单。**通过部门网站、新闻媒体、政务公开栏、服务窗口等各类公开载体，向社会公开重点监管事项清单，方便地方金融组织、群众和社会组织查询、监督。严格按照重点监管事项清单实施监管，防止重点监管事项监管不到

位。

### 三、监管措施

(一)有关业务科室根据地方金融组织的信用状况和经营事项对社会公共利益、行业健康发展、金融安全的影响程度，划分不同类别，实施不同程度的监管措施，提高监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二)有关业务科室负责全市重点监管单位的监管工作，并指导各县、区金融工作部门规范开展地方金融组织监督检查工作，重点抽查事项清单抽查比例不设上限。

(三)有关业务科室依据省局工作部署，结合本市地方金融组织重点监管工作实际，组织开展重点监管事项的专项整治工作，各县、区金融工作部门应当做好重点监管领域专项整治工作，并根据本辖区工作实际，对重点监管对象开展专项行动。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对重点监管清单制度工作的协调配合，按职责分工落实责任，扎实推进建立重点监管事项清单制度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做好宣传培训。各相关科室要采取多种形式、多种措施，加强对建立重点监管事项清单制度的宣传，充分发动社会公众参与行业监管，形成良好的营商环境。

(三)开展督导检查。市局要加强对建立重点监管事项清单制度的督导检查，建立常态化和长效性机制，完善责任追究制度，

对出现的问题及时研究解决,保证建立重点监管清单制度这一重要改革措施顺利推进。

附件:信阳市金融工作局重点监管事项清单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

2021年11月4日

附件

## 信阳市金融工作局重点监管事项清单

| 序号 | 抽查项目           |                 | 检查对象       | 事项类别       | 检查方式 | 检查依据  | 监管主体         | 备注 |
|----|----------------|-----------------|------------|------------|------|---|--------------|----|
|    | 抽查类别           | 抽查事项            |            |            |      |   |              |    |
| 1  | 融资担保行业<br>监管检查 | 资金运用及管理<br>情况检查 | 融资担保<br>机构 | 重点检查<br>事项 | 现场检查 | 《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br>条例》(国令第 683 号)、《河<br>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br>公室关于开展施行〈融资担<br>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有关<br>工作的通知》(豫政金<br>〔2017〕296 号) | 信阳市金融<br>工作局 |    |
| 2  | 融资担保行业<br>监管检查 | 合规经营情况<br>检查    | 融资担保<br>机构 | 重点检查<br>事项 | 现场检查 |   | 信阳市金融<br>工作局 |    |
| 3  | 小额贷款行业<br>监管检查 | 资金运用及管理<br>情况检查 | 小额贷款<br>公司 | 重点检查<br>事项 | 现场检查 | 《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br>于加强小额贷款公司监督<br>管理的通知》(银保监发<br>〔2020〕86 号)、《河南省<br>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管理暂<br>行办法》(豫工信〔2012〕<br>525 号)      | 信阳市金融<br>工作局 |    |
| 4  | 小额贷款行业<br>监管检查 | 合规经营情况<br>检查    | 小额贷款<br>公司 | 重点检查<br>事项 | 现场检查 |   | 信阳市金融<br>工作局 |    |

|   |              |                 |     |            |      |  |              |  |
|---|--------------|-----------------|-----|------------|------|--|--------------|--|
| 5 | 典当行业监管<br>检查 | 资金运用及管理<br>情况检查 | 典当行 | 重点检查<br>事项 | 现场检查 | 《典当管理办法》(商务部、<br>公安部 2005 年第 8 号令)、<br>《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br>局关于印发典当行设立<br>变更和退出三项审批制度<br>的通知》(豫金发〔2020〕<br>3 号) | 信阳市金融<br>工作局 |  |
| 6 | 典当行业监管<br>检查 | 合规经营情况<br>检查    | 典当行 | 重点检查<br>事项 | 现场检查 |  | 信阳市金融<br>工作局 |  |



